

2009经济师中级经济基础辅导：合同法律制度(2)经济师考试
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6/2021_2022_2009_E7_BB_8F_E6_B5_8E_c49_646126.htm

无效合同 无效合同，是相对于有效合同而言的，是指合同虽然已经成立，但因其违反法律、行政法规或社会公共利益，被确认为无效。

1.无效合同的特征 第一，具有违法性. 第二，无效合同具有不履行性. 第三，无效合同自始无效，是指合同从订立之日起就不具有法律约束力，以后也不能转化为有效合同。

2.无效合同的种类 (1)按照全部还是部分内容不具有法律约束力，可以分为：全部无效的合同---合同的全部内容自始不产生法律约束力 部分无效的合同---合同的部分内容不具有法律约束力，合同的其余部分仍然有效。 (2)按照无效的原因进行划分，无效合同分为：

：第一，以欺诈、胁迫的手段订立的损害国家利益的合同。第二，恶意串通，损害国家、集体或者第三人利益的合同。第三，合法形式掩盖非法目的的合同。第四，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合同。第五，违反法律和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的合同。第六，合同中的下列免责条款无效：一是造成对方人身伤害的. 二是因故意或者重大过失造成对方财产损失的。第七，提供格式条款一方免除其责任、加重对方责任、排除对方主要权利的条款无效。

【课后题第10题】根据《合同法》的规定，下列合同中，属于无效合同的有()。 A．一方以欺诈、胁迫的手段订立的合同 B．恶意串通，损害国家、集体或者第三人利益的合同。 C．以合法形式掩盖非法目的的合同 D．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合同 E．违反法律法规的强制性规定的合同 【答案】BCDE 【解析】一方以欺诈、胁迫的手

段订立的的损害国家利益的合同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